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部门预算

一、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基本情况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为温州浙南沿海先进装备产业集聚区（经开区、瓯飞）管委会直属事业单位。

**（一）主要职能**

主要承担辖区内土地收储、登记、抵押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土地储备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土地储备中心本级预算，无下属单位。

1.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土地储备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收支总预算110.46 万元。

**（二）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收入预算 110.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0.46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0%；专户资金0万元，占0.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0%。

**（三）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支出预算110.46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92.4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23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91.14万元，占82.5%，公用支出14.32万元，占13.0%，项目支出5万元，占4.5%。

**（四）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0.4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0.4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1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92.4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23万元。

**（五）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0.46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81.49万元增加29.87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2万元，占7.9%,卫生健康支出3.1万元,占2.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92.41万元，占83.7%，住房保障支出6.23万元，占5.6%。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97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养老保险费用缴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39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缴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0.3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残保金缴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1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纳。

（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5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储备前期经费。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海洋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87.4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津补贴、公用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23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

 **（六）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5.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1.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公用经费14.32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土地储备中心2019年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5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增加0.5万元，增长100%，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年预算数为0，与上年持平，由于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实行归口管理，由区财政统筹安排，不再单独安排预算进行公开。

2.公务接待费：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5万元，比2018年执行数增加0.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级各类单位来温参观考察、合作交流等公务接待支出。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强化经费监控，公务接待从俭，接待次数减少，但由于公务接待的不确定性，经综合考虑适当申请部分公务接待预算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为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1.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土地储备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采购计划。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土地储备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未拥有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土地储备中心当年专项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单位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方面的支出。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